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 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承担对口市级部门的衔接沟通，接受市级主管部门的日常业务指导、工作部署、督办考核等各项工作任务。

（二）研究制定区级有关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群众诉求受理办理等工作规划、推进计划、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三）建立群众诉求受理办理一体化处置工作机制。规范各类诉求办理流程，对群众通过各类渠道反映的诉求迅速回应，分层分级分类处置。负责承接受理市民热线（城市留言板）、区委书记留言板、媒体曝光、网上投诉等渠道群众、基层和企业诉求事项，规范完成诉求信息的甄别、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

（四）实时对全区群众诉求办理工作情况分析研判、专题研究、综合协调；对相关职能部门、街道群众诉求办理情况进行培训指导、督办考核；对办理工作中存在的重、难点问题按程序上报。

（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六）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

中心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1.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631.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31.36	总计	62	631.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1.36	631.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9.3	52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9.3	529.3					
2010350			事业运行	302.84	302.8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6.46	226.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	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	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	2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	3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	1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	2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6	3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6	3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6	3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栏次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631.36	404.9	226.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9.3	302.84	226.4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9.3	302.84	226.46			
2010350			事业运行	302.84	302.8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6.46		226.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	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	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	2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	3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	1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	2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6	3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6	3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6	3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29.3	5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9	2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1	3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06	34.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1.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1.36	631.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31.36	总计	64	631.36	63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31.36	404.9	226.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9.3	302.84	226.4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9.3	302.84	226.46
2010350			事业运行	302.84	302.8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6.46		226.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	2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9	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	2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1	3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1	3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	1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	2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6	3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6	3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6	3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2.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01	30201	办公费	2.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3.2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43.1	30205	水费	0.8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3	30206	电费	3.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30211	差旅费	0.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8	30214	租赁费	0.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2.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6				
30308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6.3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4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				
人员经费合计		375.18	公用经费合计						29.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2+3+6) 栏；3 栏= (4+5) 栏；7 栏= (8+9+12) 栏；9 栏=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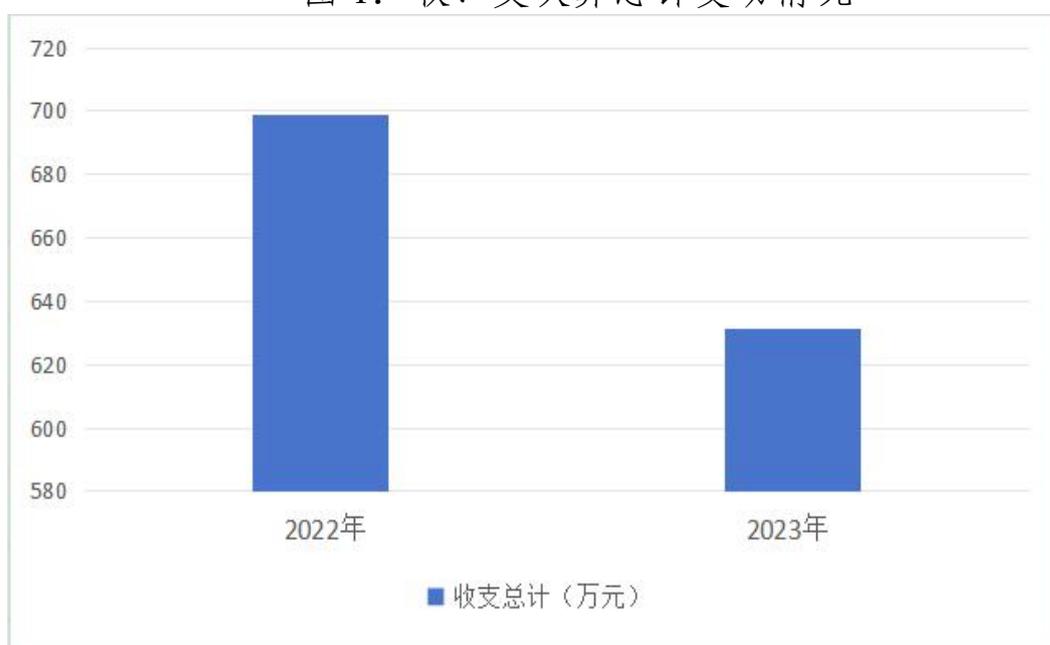
本部门未安排“三公”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31.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7.46 万元，下降 9.7%，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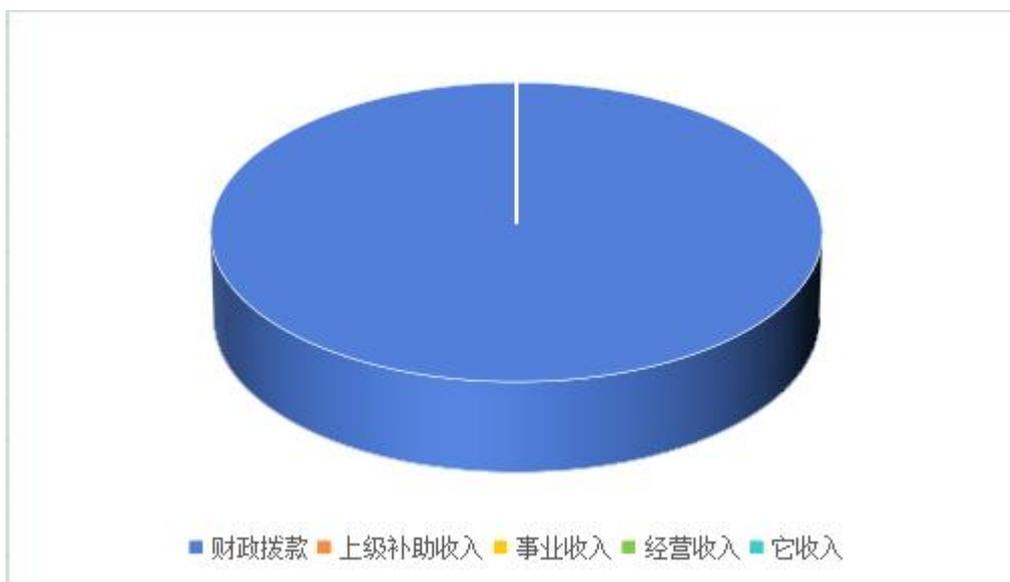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31.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67.46 万元，下降 9.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1.3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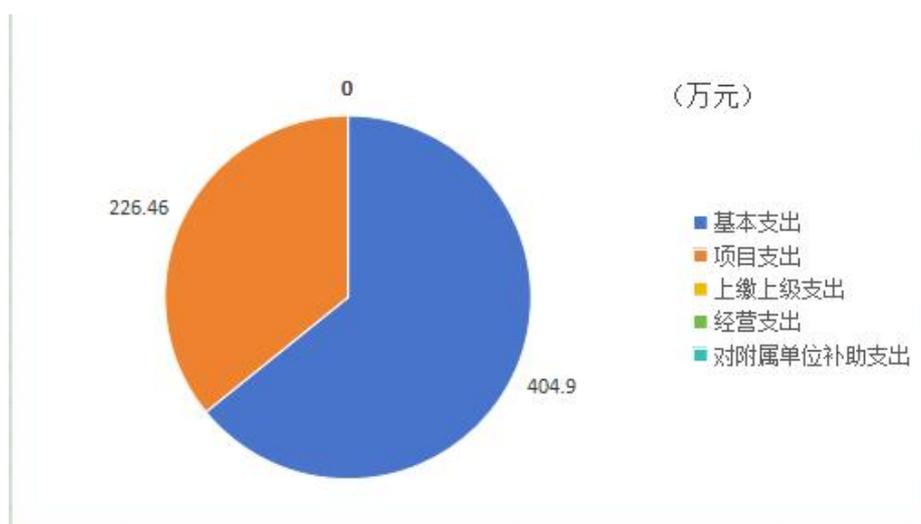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31.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67.46 万元，下降 9.7%。其中：基本支出 404.9 万元，占本年支出 64.1%；项目支出 226.46 万元，占本年支出 35.9%。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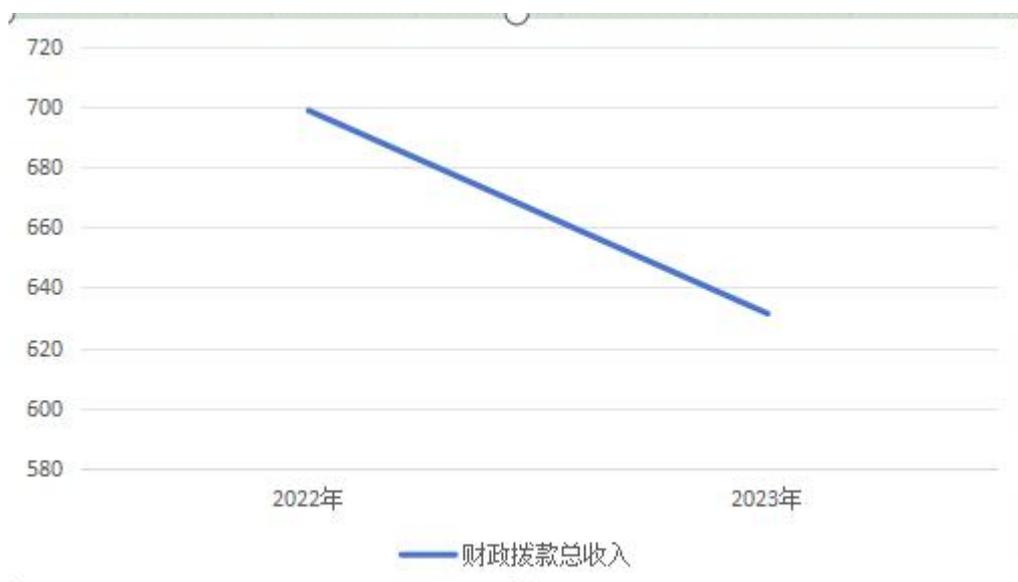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31.3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 67.46 万元，下降 9.7%。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67.46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1.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7.46 万元，下降 9.7%。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1.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29.3 万元，占 83.8%。主要是用于事业运行和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9 万元，占 4.7%。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类)支出 38.1 万元，占 6.1%。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和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住房保障(类)支出 34.06 万元，占 5.4%。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80.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3%。其中：基本支出 404.9 万元，项目支出 226.4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劳务费、工作经费 226.46 万元。主要成效：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发力点，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创新方式方法，有效提升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年共受理各类办件 109513 件，其中受理市民热线 89282 件，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 95.8%，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我区市民热线综合排名在名列全市第一方阵。2023 年 9 月，中心获评湖北省“荆楚问政优秀回复单位”。选派的案例“按图施工给出行添堵 五方会谈后路面恢复通畅”获评武汉市“为群众办实事”优秀案例。

全年共办理营商环境与政务服务类办件 545 件，按时办结率 100%，满意率 98.1%；直通车平台派单办件 449 个，办

结率 1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5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政策性增长以及以前年度预拨经费本年列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减。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7.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减。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75.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9.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较上年减少1.04万元，下降100%，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较上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较上年无变化。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较上年减少1.04万元，下降100%，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保持一致，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7.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26.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按进度、按要求有效推进，各项指标按规定、保质效、按时限较好的完成。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预算编制科学精细，财务行为规范严格，资金管理使用规范，政策执行有力到位，项目管理有效落实，共受理各类诉求办件 109513 件，群众满意率办

理工作质效不断提升，群众满意率稳步提升，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自评得分 100 分，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绩效的综合评价为优秀。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符合申报条件，项目决策程序合规；项目根据需要制定了预算支出计划，符合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实际分配因素合理。实现了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科学化，提高了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益和使用效益。

2023 年度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整体绩效 自评表

单位名称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404.91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226.46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631.37 万元	631.37 万元	100%	20	
年度目标 （80分）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 100%，催办率 100%，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针对疑难办件开展分级协调督办工作，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年度指标 1: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 100%，催办率 100%，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催办率，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	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	95.79%	10
年度指标 2:	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0
年度指标 3:	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	100%	100%	20
年度指标 4:		针对疑难办件开展分级协调督办工作，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100%	2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全部按计划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和管理，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并逐步提高绩效考核水平。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07 元，执行数为 39.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以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发力点，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创新方式方法，有效提升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年共受理各类办件 109513 件，其中受理市民热线 89282 件，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 95.8%，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我区市民热线综合排名在名列全市第一方阵。2023 年 9 月，中心获评湖北省“荆楚问政优秀回复单位”。选派的案例“按图施工给出行添堵 五方会谈后路面恢复通畅”获评武汉市“为群众办实事”优秀案例。

全年共办理营商环境与政务服务类办件 545 件，按时办结率 100%，满意率 98.1%；直通车平台派单办件 449 个，办结率 100%。

下一步改进措施：紧抓项目工作经费控制，控制重点支出的专项资金，提高财政资金配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编外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7.39 元，执行数为 187.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保证中心正常运行。下一步改进措施：紧抓项目工作经费控制，控制重点支出的专

项资金，提高财政资金配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

2023 年度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社会管理 网格化服务 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39.07 万元	39.07 万元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 标	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		坚持完善 “日报 周 报 月报”的 工作制度	100%	10
			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 标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 催办率，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0
			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 率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高于近三年 平均水平	95.79%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全部按计划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和管理，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并逐步提高绩效考核水平。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社会管理 网格化服务 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187.39 万 元	187.39 万 元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 标	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		坚持完善 “日报 周 报 月报”的 工作制度	100%	10
			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 标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 催办率，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0
			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 率		100%	100%	20
总分		100分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无偏差，全部按计划目标完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p>	<p>加强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和管理，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并逐步提高绩效考核水平。</p>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和管理，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并逐步提高绩效考核水平。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无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群众诉求受理办理工作

始终将听民声、汇民意、聚民智、解民忧作为重要职责，不断优化办理机制，健全工作制度，完善工作流程，提升群众诉求工作服务水平和能效。

一是构建闭环处置机制。严格落实“统一受理、分类处置、分级负责、接诉即办”的要求，健全完善“受理办理、督办考评、综合评价”一体化工作格局。

二是探索多元培训方式。根据市、区新的工作要求和标准，结合大兴调研活动，聚焦热点问题，采取“点对点”指导，“走下去”帮扶，“分片区”集中调研、以案学规等形式，到重点承办单位开展业务指导调度，坚持问题导向，结合个性问题和共性问题，围绕如何提升群众满意率，进行探讨交流，提出工作建议，确保对每个问题都做到既“把脉”又“开方”，提升办理水平。制定《关于市民热线办理回复注意事项的通知》，指导承办单位规范回复。

三是提升数据分析效能。深化数据分析研究和结果运用工作，坚持周、月通报、专报制度，落实专人专岗开展统计分析基础工作。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重难点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和分析报告，预警提示，推动相关部门共同研究对策，助力区政府从“一事解决”上升到“一策治理”，想方设法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全年共制发周通报 51 期、月通报 11 期，专报 25 期。

四是持续强化督查督办。采取系统抽查、电话回访、现场核实等方式，对办件的回复情况、办理结果进行全过程督查，针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提醒。联合相关单位，对

市民热线办理质量不高、群众满意率不高等问题的单位开展跟踪督办，对排名连续落后的承办单位集中约谈，同时将市民热线办理工作情况纳入各单位绩效目标管理，严格落实考核。按时完成上级领导批示和交办事项，一件一件抓落实，一项一项出成效。全年共下达群众诉求督办工作函 95 份，督办区领导签批办件 132 件。抽检系统常规办件 31981 件。

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牢固树立全区“一盘棋”思想，坚持服务第一、实事求是、有利于问题解决等原则，主动指导办理单位用心办理、用情回复，及时为企业送政策解难题，扫除企业发展后顾之忧，助力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完善政务服务和营商环境诉求受理、派发、办理、评价和回访全流程工作机制，组织专班深入街道和重点部门开展调研，听取营商环境办理工作意见和建议，改进和调整工作措施，坚持抓好“事前事中事后”三段施策方案，紧盯办件环节，常态化调度指导重难点问题，力求从源头解决企业和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全年共办理营商环境与政务服务类办件 545 件，按时办结率 100%，满意率 98.1%；企业直通车平台派单办件 449 个，办结率 100%。

三、政务值班工作

不断规范政务值班和紧急信息报送工作流程，严格做到“全天候值守好、全时段响应好、全过程调度好、全环节处置好”。执行 24 小时在编干部在岗值班、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实行节假日“四人四岗”带班值班制度。通过以会代训的形式组织全区值班培训，强调值班注意事项，强化值班队

伍建设，同时强化检查抽查力度和督导通报。

四、城运中心建设工作

围绕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的目标，精心组织学习和调研，密集调度、专题部署，系统性谋划、清单式推进、精准化落实。赴东西湖和武昌等先进城区交流学习，明确了城运中心建设体制机制、系统平台和综合调度大厅建设方式和责任单位，根据市城运中心要求，起草了区级城运中心建设工作方案、工作任务清单和事件处置系统建设需求，进一步组建了工作专班和工作机构，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在中心挂牌成立和运行，同时印发工作方案和五大工作制度，建立工作微信群，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及时跟进市城运中心事件处置情况。聚焦群众反映较多的问题，开展分析和研判，定期上报，为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事业单位用于人事派遣人员人员劳务费、不可预见费用的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404.91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226.46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631.37 万元	631.37 万元	100%	20	
年度目标 （80 分）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 100%，催办率 100%，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针对疑难办件开展分级协调督办工作，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年度指标 1: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 100%，催办率 100%，按时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催办率，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	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	95.79%	10
年度指标 2:	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0

年度指标 3:		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	100%	100%	20
年度指标 4:		针对疑难办件开展分级协调督办工作, 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100%	2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全部按计划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和管理, 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 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 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 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 并逐步提高绩效考核水平。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 年度硃口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项目绩效 自评表

2023 年度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社会管理 网格化服务 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 政资金 总额	39.07 万元	39.07 万元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 标	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		坚持完善 “日报周 报月报”的 工作制度	100%	10
			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 标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 催办率，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0
			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 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高于近三年平均水平	95.79%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全部按计划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加强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和管理，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并逐步提高绩效考核水平。</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7.39 万元	187.39 万元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群众诉求数据统计分析		坚持完善“日报 周报 月报”的工作制度	100%	10
			重点专项督办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各类办件及时转办率，催办率，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0
			营商环境办件按时办结率		100%	100%	20
总分	100分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无偏差，全部按计划目标完成</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p>	<p>加强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和管理，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并逐步提高绩效考核水平。</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电话：027-83426353